長庚大學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 (10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必選修	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 年級	上學 期	下學 期	科目名稱	學分	開課 年級	上學 期	下學 期
系共同 必修		資訊科技與應用專題研討	1	1	1		書報討論	1	2	1	
		專業倫理	2	1	2						
		資訊管理專題研討	1	1		1					
共同選修		論文寫作方法	3	1		3					
領域選修	醫學資訊領	醫學資訊	3	1	3		類神經網路	3	2	3	
		影像處理	3	1	3		管理個案研討	2	2	2	
		醫學影像	3	1		3	健康資訊管理	3	2		3
		醫療管理資訊系統	3	1		3					
	域										
	資訊行為領	高等管理資訊系統	3	1	3		資訊網絡分析	3	2	3	
		研究方法	3	1	3		使用者行為與管理	3	2	3	
		應用多變量分析	3	1	3		網頁與文字探勘	3	2		3
		產業E化理論與實務	3	1		3					
	域										
	資訊安全領域	高等資訊安全	3	1	3		新一代通信網路	3	2	3	
		應用密碼學與資安應用	3	1	3		辨識與安全技術	3	2	3	
		無線通訊	3	1	3		資訊安全專題	3	2		3
		行動商務	3	1		3	跨組織間網路專題	3	2		3
		資訊安全政策與管理	3	1		3	行動商務安全與應用	3	2		3
		雲端運算與服務	3	1		3					
	管	數量方法	3	1	3		決策分析專題	3	2	3	
	理 科 學	組合最佳化	3	1	3		知識管理與企業智慧	3	2	3	
		演化式計算	3	1		3	多目標決策	3	2		3
	與	高等資料結構與演算法	3	1		3	軟體工程	3	2		3
	工	系統模擬	3	1		3					<u> </u>
	程	服務科學與管理	3	1		3					<u> </u>
	領 域	資料探勘	3	1		3					<u> </u>
1-11-	- ' '	大數據處理與分析技術	3	1	3						

備註

1.畢業學分:40學分(含論文6學分)。

- 2.必修學分5學分(不含論文)。
- 3.選修29學分(本系選修最少15學分,其中4個研究領域中至少選修3個領域各3學分)。
- 4.其他:A.選修他系所課程最多承認9學分。
 - B. 每位研究生須修畢指導教授指定之選修課程15學分。
 - C.先修課程為:需曾修畢統計學、管理資訊系統、系統分析與設計、程式設計、資料結構、電腦網路等6門課中的2門,每門至少3學分。未修畢先修課程者,須於人學後至大學部補修。